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增加销售机构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该机构将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的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泰诚财富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泰诚财富网站的相关规定。

适用基金如下：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下限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4304 10 元

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0 10 元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0434 10 元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3267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62 10 元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19163 10 元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421 10 元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422 10 元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56 10 元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19157 10 元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765 10 元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766 10 元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8 10 元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576 10 元

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0903 10 元

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3264

新华健康生活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15 10 元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1 10 元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3 10 元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52 10 元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19153 10 元

投资者通过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不包含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B 类，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请,约定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三、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起,投资者通过泰诚财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申购费率(含定投)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泰诚财富网站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泰诚财富的相关公告。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泰诚财富的相关规定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泰诚财富网站的相关公告。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 2、投资者在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
- 3、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所有。
- 4、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结束日期以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公告为准。
- 5、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6、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 (1)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411-001

网址: www.haojiyoujijin.com

www.taichengcaifu.com

- (2)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19-8866

网址: www.nc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6 日